

Headline	Respect To The Freedom Of Speech		
MediaTitle	Nanyang Siang Pau		
Date	04 Jul 2015	Language	Chinese
Circulation	27,667	Readership	83,000
Section	National	Color	Full Color
Page No	B5	ArticleSize	184 cm ²
AdValue	RM 2,314	PR Value	RM 6,942



23 青年团吁新加坡政府 尊重言论自由释放余澎杉

(吉隆坡 3 日讯) 23 个马来西亚青年团体吁请新加坡政府依循公约，尊重言论自由的基本权利，立即无条件释放 16 岁新国少年余澎杉。

有关青年团体对余澎杉因制作《李光耀终于死了》的影片，批评前总理李光耀，而被新国政府以蓄意伤害宗教及民族感情和散播淫秽物品定罪的事件表示关注。

“联合国人权委员

日前指新国此举已严重违反《1990 年儿童权利公约》第 14 条，并且侵犯言论自由权利；我们认为在民主政治下，已故李光耀身为政治人物，本就须准备面对群众期待与指责，此乃社会常态。在此案件中，新国政府因余澎杉针对李光耀的批评而定罪，实有矫枉过正、过度执法之嫌，试图以此为鉴制造社会寒蝉效应。”

23 个青年团体联合



新加坡 16 岁的少年余澎杉。

发表文告，随后余澎杉被指有自闭症倾向，被

联署单位

马来西亚中华大会堂总会青年团 (华总青)
隆雪中华大会堂青年团 (隆雪华青)
彭亨中华大会堂青年团 (彭华青)
马六甲中华大会堂青年团 (甲华青)
马来西亚青年与学生民主运动 (DEMA)
新纪元学院校友会
柔州拉务民兴华小校友会
净选盟母亲团
动力青年

雪隆会甯青
雪隆惠州青
雪隆福建青
雪隆社区关怀协会
理大华文学会
理大前进阵线
北马绿色青年团
北大前进阵线
北马理华同学会
雪隆理华同学会
新纪元学院前进阵线
思辨会社
LesBeFriends
Penang Freedom To Love

令进入心理卫生学院以评估是否适合精神治疗。

此举乃试图丑化社会异议者，是一种恶意

的人格抹杀。

余澎杉近期的言论，思路清晰与敏捷，只是多了对社会权威的批判。